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生产线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江传金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江传金

项 目 负 责 人：江传金

填 表 人：江传金

建设单位：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电话：/

邮编：231400

地址：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卅铺工业集中区

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建设地点	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卅铺工业集中区				
主要产品名称	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000万只塑料防伪瓶盖及5000万只铝质瓶盖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3000万只塑料防伪瓶盖、200万只酒盒及5000万只铝质瓶盖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6年12月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08.02-2022.08.0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桐城市生态环境分局(原桐城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施工设计单位	桐城市新达暖通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计施工单位	桐城市新达暖通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37	比例	1.37%
实际总概算(万元)	2700	环保投资	40	比例	1.48%
验收监测依据	1.1 相关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 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9)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1.2 验收执行标准： (1)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2013年修改清单（GB18597-2001）； (7)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 1.3 其他相关资料： (1)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安庆市环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12月； (2) 《关于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函〔2017〕37号），桐城市生态环境分局，2017年5月24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4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 废气 本项目注塑和丝印工序有机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中排放限值要求；喷涂车间有机废气及UV车间有机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表 1-1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选取内容表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生产工艺或设施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标准来源
	mg/m ³		mg/m ³	
非甲烷总烃	60	注塑和丝印工序	4.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颗粒物	120	喷涂车间废气及UV车间废气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120		4.0	

（2）废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通过厂内雨水口排入雨水管网；污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污水排放执行大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1-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主要指标值表 单位：mg/L

污染物类别	COD	BOD ₅	氨氮	SS	标准来源
水质标准	250	120	25	150	大关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排放标准。

表1-3 噪声排放标准 等效声级L_{Aeq}：dB（A）

标准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65	55

（4）固废

一般固废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一般固废及危险固废贮存、处置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及其功能执行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中的规定。

危险废物在厂内贮存执行GB 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2013年修改清单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的转移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的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2.1 工程建设内容: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位于桐城市大关镇工业集中区，公司成立于2000年，主要从事塑料瓶盖和铝制瓶盖等生产和销售。

2016年12月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委托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呈报桐城市生态环境分局审批，2017年5月24日桐城市生态环境分局以《关于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函（2017）37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由于市场原因，项目5000万只塑料瓶盖生产线变为3000万只塑料瓶盖及200万只塑料酒盒生产线，塑料酒盒相较于塑料瓶盖仅有一道注塑工序，无后续工序，项目所涉及原辅材料及设备均未发生变更、产污环节未发生改变、产污量也未发生改变，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更。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C92塑料制品业”，属于登记管理。本项目已于2020年11月12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回执见附件6。

建设项目具体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项目环评要求、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建设对照一览表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塑料瓶盖生产线	已购置23台（套）设备，通过注塑、组装、丝印、喷涂等工序生产塑料瓶盖。年产5000万只塑料瓶盖。	年产3000万只塑料瓶盖及200万只酒盒
	铝制瓶盖生产线	已购置7台（套）设备，通过冲压、辊轧、塞垫等工序生产铝制瓶盖。年产5000万只铝制瓶盖。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已建设1栋框架结构办公楼，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用于办公。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仓库	已建仓库两座，建筑面积200平方米。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已建独立配电房，满足厂内用电，年用电量约100万度。	与环评一致

	给排水	项目用水取自园区供水管网，全年新鲜水量约为2070m ³ /a，雨污分流，污水通过整改后新增的“隔渣混凝气浮处理工艺+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最终流入卅铺大河。	水帘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大关污水处理厂
环保工程	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污水年产生量1306t/a，污水通过整改后新增的“隔渣、混凝、气浮处理工艺+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最终流入卅铺大河。	水帘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循环冷却水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大关污水处理厂
	噪声	高噪声设备合理布设、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废边角料回收综合利用，废烫金纸和生活垃圾送环卫部门集中处理。设置20m ² 临时危废库。油漆包装桶由生产厂家负责回收后用于原用途。油漆废渣和废活性炭需交由危废处置中心处理。	废边角料回收综合利用；其余一般工业固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相关危废经收集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
	废气	注塑工序和丝印工序有机废气整改后经风管收集由15米高排气筒G1排放；喷涂车间有机废气已采取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经整改后的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后再由15米高排气筒G2排放；UV车间有机废气已采取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经15米高排气筒G3排放。	注塑工序和丝印工序有机废气经风管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置后由排气筒G1排放；喷涂有机废气通过水帘+水浴+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2排放。UV车间有机废气通过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对废气进行处置，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3排放。

2.2 产品方案、生产设备、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次验收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2-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	环评产量	实际产量	备注
1	塑料瓶盖	5000万只	3000万只	/
2	塑料酒盒	/	200万只	酒盒和塑料瓶盖生产原料、注塑工艺相同
3	铝制瓶盖	5000万只	5000万只	/

本次验收项目中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单位
1	冲床	2	2	台
2	烫金机	5	5	台

3	注塑机	15	15	台
4	丝印机	2	2	台
5	移印机	2	2	台
6	超声波组装机	4	4	台
7	普通喷涂线	1	1	条
8	UV喷涂线	1	1	条
/	总计	32	32	台（条）

本次验收项目中原辅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2-4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产品名称	原辅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t/a)	实际年用量 (t/a)	规格	备注
铝制瓶盖	铝板	120	120	/	/
	烫金纸	0.2	0.22	/	/
	PU光油	0.2	0.2	20kg/桶	不含苯系物，含10%丁酯、乙酯
塑料瓶盖 及塑料酒 盒	ABS	500	500	/	/
	PE	180	280	/	/
	丝印油墨	0.05	0.05	1kg/桶	/
	PU油漆	12	9	20kg/桶	不含苯系物，含10%丁酯、乙酯
	UV油漆	8	6	20kg/桶	/
	稀释剂	8	6	20kg/桶	成分为乙酸乙酯，普通喷涂线使用7t/a，UV线使用1t/a。
	烫金纸	0.8	1	/	/

2.3 本项目废水核算如下：

（1）生产废水

①水帘工艺排污水：本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喷涂车间和UV车间需使用水帘工艺，水帘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根据企业用水量记录，水帘工艺循环水量约为5t/d，废水损耗量约为30t/a。

②注塑机冷却循环排污水：本项目塑料瓶盖及酒盒生产线注塑机采用循环水冷却，需要定期更换循环水。根据企业用水量记录，注塑机补充新鲜水量为300t/a，其中损耗水量为30t/a，排水量为270t/a。

（2）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65人，年工作时间300天，根据企业历年用水量记录，每人每天用水量约为50L，生活用水量为975t/a，20%的生活用水被消耗，80%的生活污水被排放，则生活废水年产生量为780t/a。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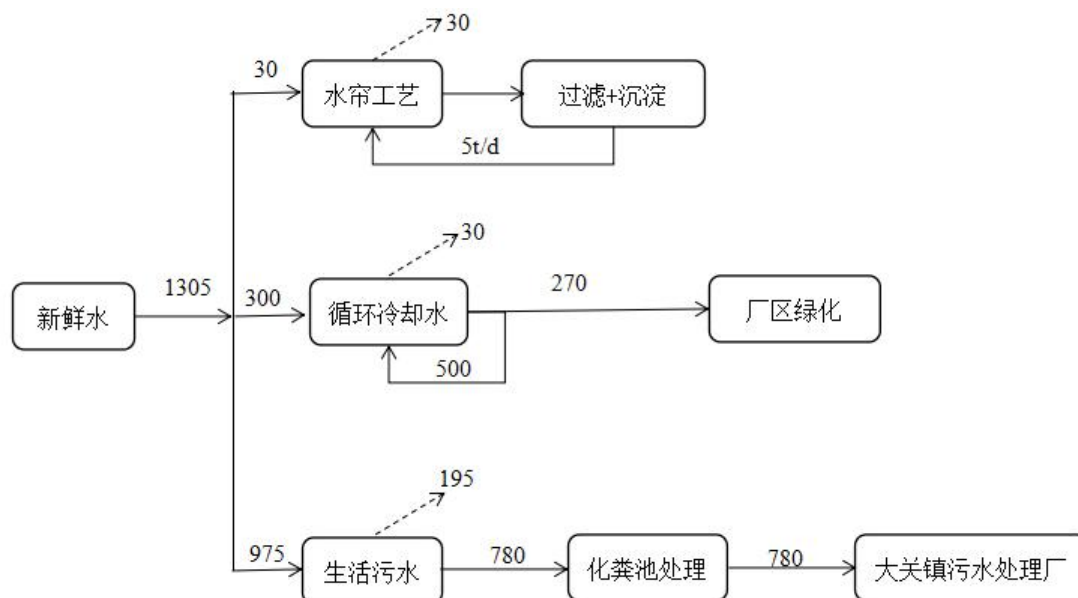


图2.3-1 项目水平衡图 (t/a)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塑料瓶盖、塑料酒盒及铝制瓶盖。

本项目塑料瓶盖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如下：塑料瓶盖生产线主要是通过注塑、组装、喷涂、烫金、丝印和塞垫包装等工序生产各种规模的塑料瓶盖，生产工艺流及产污环节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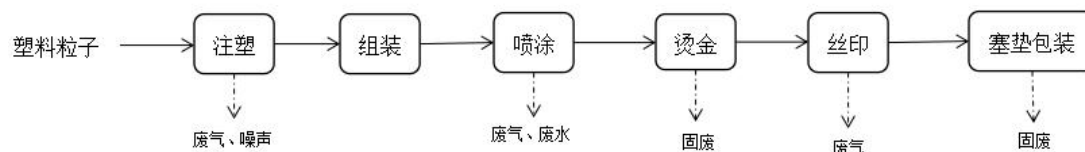


图2.4-1 塑料瓶盖生产线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本项目塑料酒盒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如下：塑料酒盒生产线相较于塑料瓶盖生产线只有一道注塑工序，不涉及喷涂等后续工序，生产工艺流及产污环节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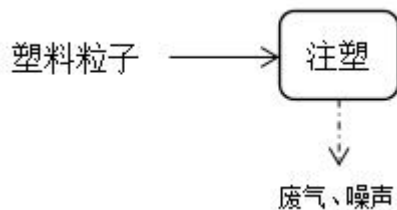


图2.4-2 塑料酒盒生产线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本项目铝制瓶盖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如下：铝制瓶盖生产线主要是通过冲压、棍轧、烫金、光油喷涂和塞垫包装等工序生产各种规模的铝制瓶盖,生产工艺流及产污环节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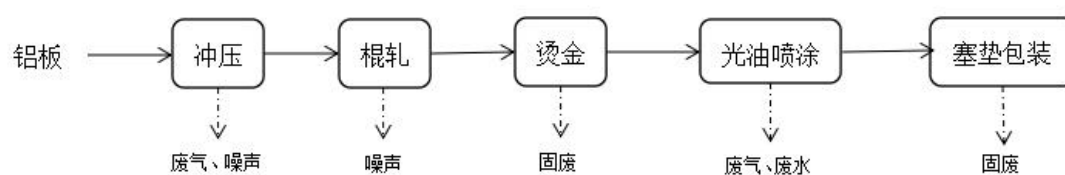


图2.4-3 铝制瓶盖生产线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1、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注塑工序有机废气、丝印工序有机废气、喷涂车间有机废气、UV车间有机废气等。

(1) 注塑工序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酒盒生产线有注塑工序，原料塑料粒子（PE、ABS）需要加热到200-240℃，因此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本项目通过在注塑机加热装置排气口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由排气筒G1排放。

(2) 丝印工序有机废气

项目丝印工序使用丝印油墨，其中含45%VOCs，印刷过程中全部以非甲烷总烃类废气排放。本项目通过在丝印设备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与注塑工序产生的废气合并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由同一个排气筒G1排放。

(3) 喷涂车间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喷涂工序和铝制瓶盖生产线光油喷涂工本工序均在喷涂车间进行，塑料瓶盖喷涂使用PU油漆和稀释剂乙酸乙酯，铝制瓶盖光油喷涂工序使用PU光油。PU油漆和PU光油中均含有10%丁酯、乙酯溶剂成分，喷涂过程中丁酯、乙酯和乙酸乙酯全部以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排放，同时，本工序油漆喷涂会产生漆雾颗粒。本项目通过“水帘+水浴+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对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2排放。

(4) UV车间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UV喷涂工序使用UV油漆和稀释剂乙酸乙酯，喷涂过程中产生漆雾颗粒，同时UV光固化过程中还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本项目通过“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对废气进行处置，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3排放。



图 3.1-1 噪声监测照片



图 3.1-2 废气采样照片



图 3.1-3 废水采样照片



图 3.1-4 废气采样照片



图 3.1-5 废气采样照片



图 3.1-6 废气采样照片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帘废水及循环冷却排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处理管网进入大关镇污水处理厂；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水帘废水，进入污水处理措施（过滤+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注塑机需要冷却循环水，循环水定期更换，更换废水用于厂内绿化。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个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性噪声，项目选用如下措施降低噪声：

- ①生产设备选型时应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
- ②在保证生产顺畅的前提下，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布置于车间中部；
- 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在夜间尽量不安排生产作业；
- ④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合理各项操作规程、规范，尽可能减少由于设备维护不善、工人操作不规范带来噪声提高的情况；
- ⑤加强运输车辆管理，运输路线避开敏感点，厂区内限制车辆速度并禁鸣。
- ⑥增强厂区内绿化，减弱噪声的传播。

4、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废边角料和生活垃圾产生，废边角料由废品收购站回收；生活垃圾厂内安排专人收集后统一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其他生产废料有油漆废渣、油漆、油墨包装桶、废弃烫金纸和废活性炭。本项目厂区内设置有20m²危废暂存间用于存储产生的危险废物。油漆废渣、油漆、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油墨包装桶由生产厂家负责回收后用于原用途；废弃烫金纸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

本项目验收期间全厂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如表3-1所示。

表3.1-1 全厂固废产生排放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形状	产生量(t/a)	属性	采取的处置方式
1	废边角料	固体	8	一般固废	外售综合利用
2	油漆废渣	液体	10	危险废物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
3	废活性炭	固体	9		
4	油墨包装桶	固体	1500个/a		
5	废弃烫金纸	固体	1		回收利用
6	生活垃圾	固体	10	/	环卫部门处理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及处理措施见下表。

表3.1-2 主要污染工序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废气	注塑工序	注塑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通过在设备排气口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由排气筒G1排放
	丝印工序	丝印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喷涂工序	喷涂废气	颗粒物	“水帘+水浴+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后经排气筒G2排放
			非甲烷总烃	
	UV工序	UV废气	颗粒物	“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理后经排气筒G3排放
			非甲烷总烃	
废水	/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内绿

				化
	/	水帘废水	COD	经过滤+沉淀装置处理后循环利用
	/	循环冷却排水	COD	用于厂内绿化
固废	/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金属、塑料等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油漆废渣	有机物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
		废活性炭	有机物、活性炭	
		油墨包装桶	有机物、塑料	厂家回收利用
		废弃烫金纸	金属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环卫部门处置
噪声	/	生产设备、风机、空压机等	Leq (A)	隔声、减振以及厂区绿化

项目环保“三同时”见下表：

表3.1-3 环保“三同时”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G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通过在设备排气口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由排气筒G1排放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G2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水帘+水浴+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后经排气筒G2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G3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理后经排气筒G3排放	
地表水环境	水帘废水	COD	经“过滤+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大关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循环冷却排水	COD	用于厂内绿化	
	生活污水	COD、氨氮	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进入大关镇污水处理厂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减震、隔声措施，标准厂房屏蔽、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固废：油漆废渣、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油墨包装桶、废弃烫金纸，暂存于危废库，厂家定期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各生产车间、危废库；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简单防渗区：办公楼。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尽量做到密闭化，封闭所有不必要的开口，减少“跑、冒、滴、漏”。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岗位培训及设备维护保养；完善防火、防爆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中的登记管理。

表四 项目变动情况

4、项目变动情况：

表4-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有无变更
性质	塑料制品业	塑料制品业	无变更
规模	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其中5000万只塑料瓶盖，5000万只铝制瓶盖。	年产3000万只塑料瓶盖，200万只塑料酒盒，5000万只铝制瓶盖。	塑料瓶盖生产线变为塑料瓶盖及酒盒生产线
地点	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卅铺工业集中区	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卅铺工业集中区	无变更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环境影响报告表》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本报告附图1	无变更
工艺	(1) 塑料瓶盖生产工艺：塑料粒子→注塑→组装→喷涂→烫金→丝印→塞垫包装 (2) 铝制瓶盖生产工艺：铝板→冲压→辊轧→烫金→光油喷涂→塞垫包装	(1) 塑料瓶盖生产工艺：塑料粒子→注塑→组装→喷涂→烫金→丝印→塞垫包装 (2) 塑料酒盒生产工艺：塑料粒子→注塑 (3) 铝制瓶盖生产工艺：铝板→冲压→辊轧→烫金→光油喷涂→塞垫包装	增加了酒盒生产工艺，相较于塑料瓶盖生产工序只有一道注塑工序，无后续工序
污染防治措施	水污染防治：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帘废水及循环冷却排污水。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污水年产生量1306t/a，污水通过整改后新增的“隔渣、混凝、气浮处理工艺+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最终流入卅铺大河。	水污染防治：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帘废水及循环冷却排污水。水帘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冷却循环水用于厂内绿化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大关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工艺发生变化
	废气污染治理：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注塑工序有机废气、丝印工序有机废气、喷涂车间有机废气、UV车间有机废气等。 (1) 注塑工序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有注塑工序，原料塑料粒子	废气污染治理：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注塑工序有机废气、丝印工序有机废气、喷涂车间有机废气、UV车间有机废气等。 (1) 注塑工序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及酒盒生产线有注塑工序，原料塑料粒	注塑工序和丝印工序有机废气经风管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置后由排气筒G1排放；喷涂有机废气通过水帘+水浴+布袋除尘+活性炭吸

(PE、ABS)需要加热到200-240℃,因此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本项目通过在注塑机加热装置排气口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1排放。 (2) 丝印工序有机废气 项目丝印工序使用丝印油墨,其中含45%VOCs,印刷过程中全部以非甲烷总烃类废气排放。本项目通过在丝印设备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与注塑工序产生的废气合并后经同一个排气筒G1排放。 (3) 喷涂车间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喷涂工序和铝制瓶盖生产线光油喷涂工本工序均在喷涂车间进行,塑料瓶盖喷涂使用PU油漆和稀释剂乙酸乙酯,铝制瓶盖光油喷涂工序使用PU光油。PU油漆和PU光油中均含有10%丁酯、乙酯溶剂成分,喷涂过程中丁酯、乙酯和乙酸乙酯全部以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排放,同时,本工序油漆喷涂会产生漆雾颗粒。本项目通过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对漆雾颗粒进行处置,通过在沉降室后加三级活性炭吸附对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2排放。 (4) UV车间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UV喷涂工序使用UV油漆和稀释剂乙酸乙酯,喷涂过程中产生漆雾颗粒,同时UV光固化过程中还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本项目通过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对废气进行处置,处	子(PE、ABS)需要加热到200-240℃,因此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本项目通过在注塑机加热装置排气口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由排气筒G1排放。 (2) 丝印工序有机废气 项目丝印工序使用丝印油墨,其中含45%VOCs,印刷过程中全部以非甲烷总烃类废气排放。本项目通过在丝印设备加装风管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与注塑工序产生的废气合并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由同一个排气筒G1排放。 (3) 喷涂车间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喷涂工序和铝制瓶盖生产线光油喷涂工本工序均在喷涂车间进行,塑料瓶盖喷涂使用PU油漆和稀释剂乙酸乙酯,铝制瓶盖光油喷涂工序使用PU光油。PU油漆和PU光油中均含有10%丁酯、乙酯溶剂成分,喷涂过程中丁酯、乙酯和乙酸乙酯全部以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排放,同时,本工序油漆喷涂会产生漆雾颗粒。本项目通过“水帘+水浴+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对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2排放。 (4) UV车间有机废气 项目塑料瓶盖生产线UV喷涂工序使用UV油漆和稀释剂乙酸乙酯,喷涂过程中产生漆雾颗粒,同时UV光固化过程中还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类有机废气。本项目通过“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对废气进行处置,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3排放。	附,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2排放。UV车间有机废气通过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措施对废气进行处置,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3排放。
--	--	---

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G3排放。			
噪声防治：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个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性噪声，项目选用如下措施降低噪声： ①生产设备选型时应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 ②在保证生产顺畅的前提下，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布置于车间中部； 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在夜间尽量不安排生产作业； ④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合理各项操作规程、规范，尽可能减少由于设备维护不善、工人操作不规范带来噪声提高的情况； ⑤加强运输车辆管理，运输路线避开敏感点，厂区内限制车辆速度并禁鸣。 ⑥增强厂区内绿化，减弱噪声的传播。		噪声防治：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个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性噪声，项目选用如下措施降低噪声： ①生产设备选型时应优先选购低噪声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 ②在保证生产顺畅的前提下，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布置于车间中部； ③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在夜间尽量不安排生产作业； ④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合理各项操作规程、规范，尽可能减少由于设备维护不善、工人操作不规范带来噪声提高的情况； ⑤加强运输车辆管理，运输路线避开敏感点，厂区内限制车辆速度并禁鸣。 ⑥增强厂区内绿化，减弱噪声的传播。	无变更
固体废弃物管理：	一般固废：收集外售	一般固废：收集外售	废边角料回收综合利用；其余一般工业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相关危废经收集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
	危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危废：相关危废经收集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综合分析，本项目原环评 5000 万只塑料瓶盖生产线变为 3000 万只塑料瓶盖及 200 万只塑料酒盒生产线，塑料酒盒相较于塑料瓶盖仅有一道注塑工序，无后续工序，项目所涉及原辅材料及设备均未发生变更、产污环节未发生改变、产污量也未发生改变；此外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及废气处理工艺均发生了变化，变化之后能更好的处理处置废水及废气。因此，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更。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于2016年12月由安庆市环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5月取得安庆市桐城市生态环境分局的环评批复（环建函〔2017〕37号）。由于市场原因，项目5000万只塑料瓶盖生产线变为3000万只塑料瓶盖及200万只塑料酒盒生产线，塑料酒盒相较于塑料瓶盖仅有一道注塑工序，无后续工序，项目所涉及原辅材料及设备均未发生变更、产污环节未发生改变、产污量也未发生改变，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更。本次验收范围为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只塑料防伪瓶盖、200万只酒盒及5000万只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1）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本项目产品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同时，项目已取得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桐发改许可[2014]106号备案，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桐城市大关工业园内，所处地块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已取得桐城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土地证，编号为“桐国用（04）第2026号”。因此，本项目符合规划要求。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批复摘录具体内容如下：

（一）废水污染治理

严格实行雨污分流体制，雨水经汇流后就近排入地表水，水帘工艺排污水经隔渣混凝气浮法处理后与其他生产和生活污水合并进入地埋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一级标准后外排。

（二）大气污染治理

项目注塑工序废气经风管收集后由15m高排气筒外排，废气排放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4中的排放限值，喷涂车间废气采用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后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UV车间废气采用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的二级标准。

（三）噪声污染治理

合理布局强噪声机械设备，并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在厂区建设围墙，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落实从声源和传播路径两方面对噪声污染实行控制措施，厂界噪声执行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3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处置

生产固废边角料及次品回用或出售，废烫金纸厂家回收，油漆包装桶由供应厂家回用于原用途，废活性炭渣、废油漆渣等危险废物按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中的规定在厂区暂存后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理。

必须认真落实环评文件中提出的其他环境保护的对策和措施，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总体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项目建成后，需按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6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条件，监测点位布设合理，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质量负责人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1、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表6-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1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³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表6-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设备检定
1	YQ3000-C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ZH0083	已检定
2	YQ3000-D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ZH0109	已检定
3	AP125WD（CHN）分析天平	ZH0009	已检定
4	T6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H0001	已检定
5	FYF-1型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ZH0054	已检定
6	AWA6021A声校准器	ZH0052	已检定
7	GC-9790II气相色谱仪	ZH0028	已检定
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ZH0067	已检定
9	AWA6021A声校准器	ZH0084	已检定
10	AWA6228A+多功能声级计（噪声分析仪）	ZH0085	已检定

2、人员能力

本次参加验收监测的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能力能够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表 6-3 人员能力一览表

序号	人员	岗位	是否持证上岗
1	李佳乐	采样、分析人员	是
2	徐照宏	采样、分析人员	是
3	程晨	采样、分析人员	是
4	周雨	分析人员	是
5	钱星星	分析人员	是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

表6-4 噪声质控结果一览表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2022.08.02	93.8	93.8	0 dB	±0.5dB	合格
2022.08.03	93.8	93.8	0dB	±0.5dB	合格
2022.10.27	93.8	93.8	0dB	±0.5dB	合格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要求执行。监测仪器在测试前做好流量校正，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室内计量器具在检定有效期内，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号）开展质控。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3）大气综合采样仪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大气综合采样仪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用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5、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采用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了标准物质、采用了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严格按照实验室内分析相关指控措施执行。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7 验收监测内容:

(1) 厂界噪声监测

本公司东、西、南厂界与与其他企业共厂界,因此只对本公司北厂界进行监测,厂界噪声监测方案见下表7-1。

表7-1 噪声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量	监测频次及周期
北厂界	等效A声级Leq	连续监测2天,昼夜各一次
厂区门口	等效A声级Leq	昼夜各一次

(2) 废水监测

废水监测方案见下表7-2。

表7-2 废水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氨氮、化学需氧量	2天、4次/天

(3)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方案如下表所示。

表7-3 无组织废气污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厂区门口	非甲烷总烃	1天、1次/天

表7-4 有组织废气污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注塑和丝印工序有机废气G1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监测2天,3次/天
喷涂车间有机废气G2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UV车间有机废气G3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4)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8.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本次验收项目的生产工况运行稳定,同时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条件,此次监测结果可作为验收依据。本次验收项目为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监测期间运行工况情况详见下表8-1。则由统计结果可知项目工况运行稳定。

表8-1 本次验收项目运行工况情况表

产品	环评日设计量 (只/d)	实际生产日设计量 (只/d)	实际日处理量 (t)		运行负荷 (%)	
			8月2日	8月3日	8月2日	8月3日
塑料瓶盖	166667	100000	96220	95870	96.2	95.9
塑料酒盒	/	6667	5970	5680	90	85.2
铝制瓶盖	166667	166667	161170	159780	96.7	95.9

8.2 检测结果:

本公司依据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委托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检测,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验收检测时间为2022.08.02-08.03号、2022.10.28,检测内容包括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及噪声。检测结果如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8-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m^3)

监测点位、日期、项目、批次				监测结果			排放标准限值mg/m³	执行标准标	评价结果		
				废气流量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单位				Nm³/h	mg/m³	kg/h					
G1注塑 废气进口	2022.08.02	非甲烷 总烃	1	2126.656	42.0	0.0893	10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达标		
			2	2112.950	41.4	0.0875					
			3	2153.178	40.8	0.0878					
	2022.08.03		1	2114.427	33.1	0.0700			达标		
			2	2127.930	33.7	0.0717					
			3	2127.930	32.9	0.0700					
G1注塑 废气出口	2022.08.02	非甲烷 总烃	1	2092.663	7.07	0.0148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达标
			2	1746.151	7.02	0.0123					
			3	1664.588	7.18	0.0120					
	2022.08.03		1	2097.787	10.9	0.0229					达标
			2	1718.490	10.8	0.0186					
			3	1669.245	10.9	0.0182					
G2喷涂 车间有机 废气出口	2022.08.02	低浓度 颗粒物	1	20312.65	3.4	0.0691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达标		
			2	20339.32	3.1	0.0631					
			3	20492.22	3.0	0.0615					

	2022.08.02	非甲烷 总烃	1	20312.65	35.2	0.7150	120		达标
			2	20339.32	33.6	0.6834			
			3	20492.22	32.7	0.6701			
	2022.08.03	低浓度 颗粒物	1	20134.39	2.8	0.0564	120		达标
			2	20148.94	2.7	0.0544			
			3	19997.32	3.1	0.0620			
	2022.08.03	非甲烷 总烃	1	20134.39	48.0	0.9665	120		达标
			2	20148.94	45.2	0.9107			
			3	19997.32	45.4	0.9079			
G3UV车 间废气进 口	2022.08.02	低浓度 颗粒物	1	3288.146	29.7	0.0977	120	达标	
			2	3176.979	30.1	0.0956			
			3	3286.836	30.4	0.0999			
	2022.08.02	非甲烷 总烃	1	3288.146	57.2	0.1881	120	达标	
			2	3176.979	56.5	0.1795			
			3	3286.836	54.5	0.1791			
	2022.08.03	低浓度 颗粒物	1	3281.547	29.2	0.0958	120	达标	
			2	3281.384	28.6	0.0938			
			3	3493.974	29.1	0.1017			
	2022.08.03	非甲烷 总烃	1	3281.547	33.5	0.1099	120	达标	
			2	3281.384	32.9	0.1080			

			3	3493.974	33.0	0.1153			
G3UV车间废气出口	2022.08.02	低浓度颗粒物	1	2532.812	7.2	0.018	120		达标
			2	2532.812	6.5	0.016			
			3	2532.812	6.9	0.017			
	2022.08.02	非甲烷总烃	1	2532.812	19.9	0.0504	120		达标
			2	2532.812	19.8	0.0501			
			3	2532.812	20.1	0.0509			
	2022.08.03	低浓度颗粒物	1	2508.122	6.3	0.016	120		达标
			2	2507.997	7.1	0.018			
			3	2507.749	6.7	0.017			
	2022.08.03	非甲烷总烃	1	2508.122	9.61	0.0241	120		达标
			2	2507.997	9.72	0.0244			
			3	2507.749	10.1	0.0253			
备注				/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各个排气筒出口排放监测点的各项监测因子满足相关标准中废气的排放标准值。

项目总量核算：排气筒最大排放速率*排放时间。（本项目注塑工序每天运行时间12小时，喷涂工序运行时间2小时，UV工序每天运行时间6小时）

非甲烷总烃总量核算：

（G1）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排放时间：0.0229*12*300/1000=0.082t；

(G2)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排放时间: $0.9665 \times 2 \times 300 / 1000 = 0.58t$;

(G3)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排放时间: $0.0509 \times 6 \times 300 / 1000 = 0.092t$;

合计: $0.082 + 0.58 + 0.092 = 0.754t$ 。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8-3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m^3)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m^3	排放标准限值 mg/m^3	标准来源	达标情况
厂区门口	2022.10.28	非甲烷总烃	2.95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达标
备注	/					

(3) 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8-4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mg/L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废水排口					
	/	1	2	3	4	平均值	限值
2022.08.02	氨氮	23.7	23.1	24.5	24.2	23.9	25
	化学需氧量	150	145	151	150	149	250
2022.08.03	氨氮	24.1	24.7	23.6	24.4	24.2	25
	化学需氧量	151	149	148	151	150	250
备注	大关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废水总量核算：

COD：平均放浓度*排放量； $150*780/100000=0.117\text{t}$ ；

氨氮：平均放浓度*排放量； $24.2*780/100000=0.019\text{t}$ 。

(3)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8-4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第一次测试值dB (A)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2022.08.02	北厂界	54.2	48.4	昼间≤65，夜间≤55
2022.08.03	北厂界	55.1	47.6	
2022.10.28	厂区门口	57.1	46.0	
评价结果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根据检测结果，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9 验收监测结论:**(1) 生产工况核实**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环保措施均完成,符合验收监测条件,此次监测结果可作为验收依据。

(2) 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为达标排放。

(3)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出水满足大关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4) 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注塑及丝印工序有组织排放源的非甲烷总烃《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喷涂车间及UV车间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及颗粒物有组织排放的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5) 固废处置结果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收集后综合外售;油漆废渣、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注: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法拍程序变为桐城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危废协议由旭日包装统一签订);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废烫金纸及废油墨包装桶定期由厂家回收利用。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相关规定;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标准要求。

(6) 建议与要求

- ①加强环保意识,加强环境管理。不断完善各项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 ②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 ③加强固废管理,做好固废管理台账。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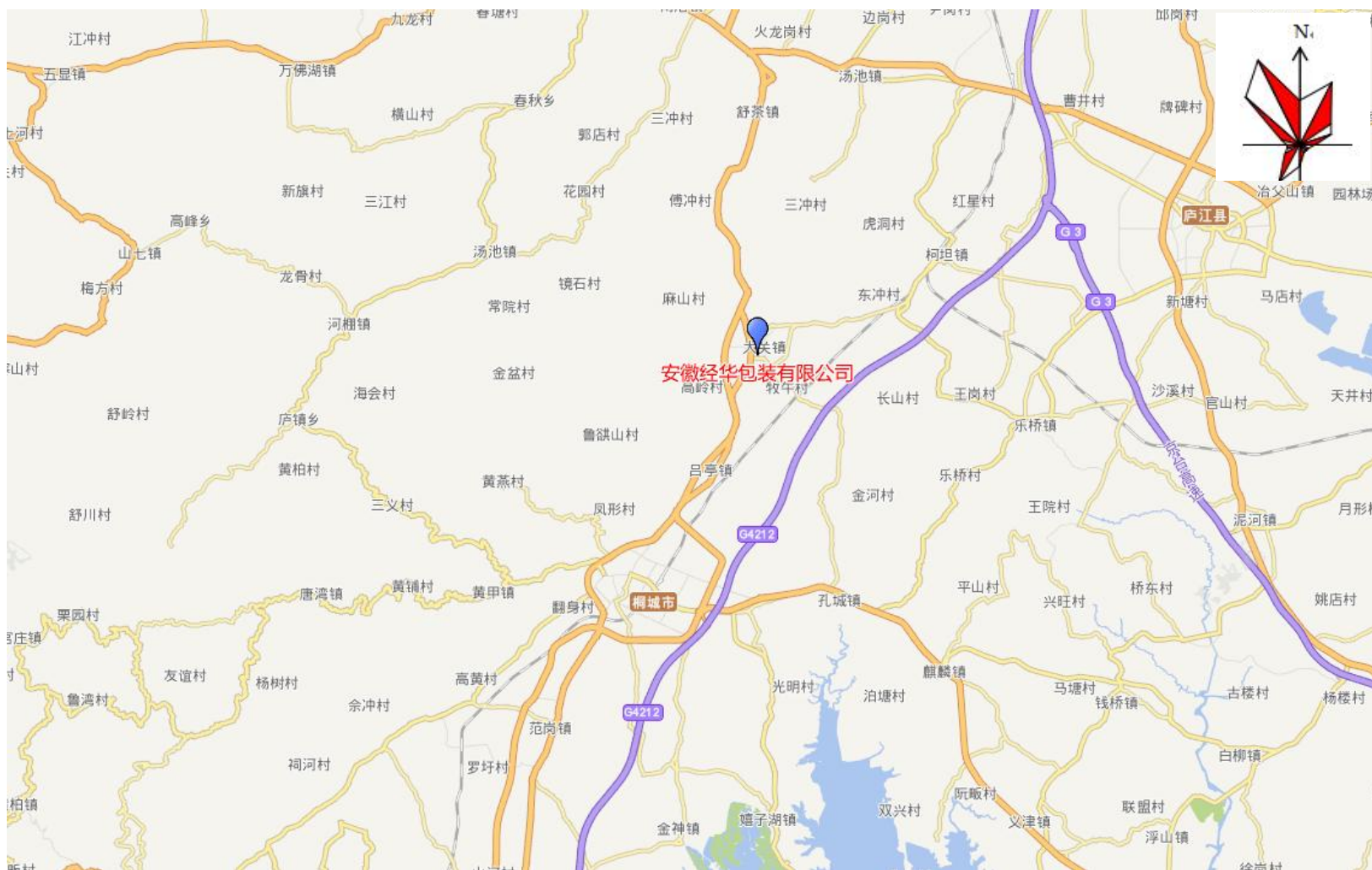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卅铺工业集中区				
	行业类别	C92塑料制品业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000万只塑料防伪瓶盖及5000万只铝质瓶盖生产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3000万只塑料防伪瓶盖、200万只塑料酒盒及5000万只铝质瓶盖生产线			环评单位	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庆市桐城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环建函〔2017〕37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验收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			所占比例（%）	1.37%			
	实际总投资（万元）	2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			所占比例（%）	1.48%			
	废水治理（万元）	22	废气治理（万元）	13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风险防范（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700			
运营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88115390641X8			验收时间	2022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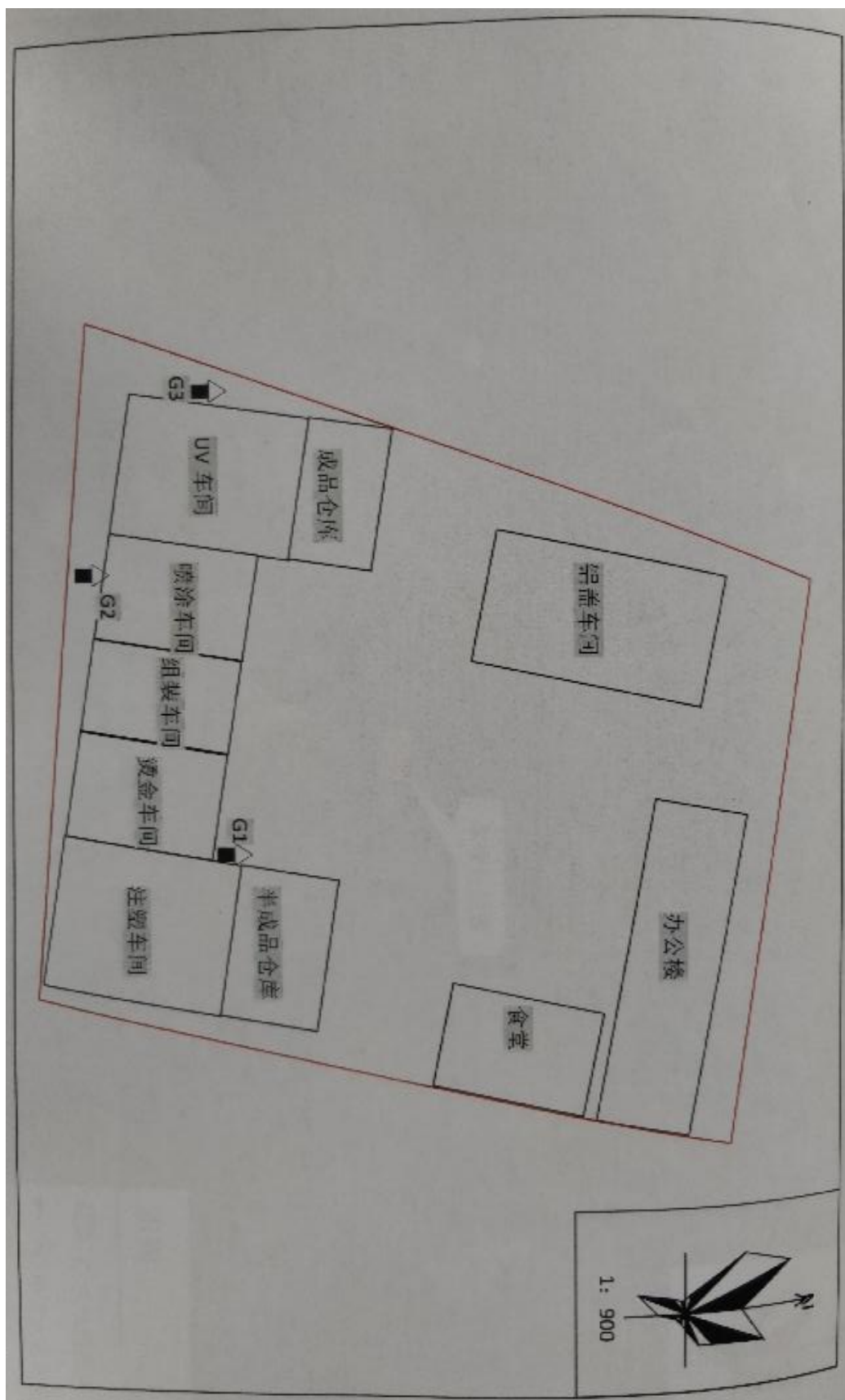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	/	/	/	/	/	/	/	/	/	/	/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117t/a	/	/	0.117t/a	/	/	/
	氨氮	/	/	/	/	/	0.019t/a	/	/	0.019t/a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1 环评批复

桐城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函[2017]73号

关于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同意你单位总投资2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7万元）在桐城市大关镇卅铺工业集中区建设该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11424m²，主要建设塑料瓶盖生产线、铝质瓶盖生产线、办公楼、仓库等，配套相关辅助设施，项目建成后设计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

二、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加强日常环境保护监管，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水污染治理。严格实行雨污分流体制，雨水经汇流后就近排入地表水，水帘工艺排污水经隔渣混凝气浮法处理后与其他生产和生活污水合并进入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一级标准后外排。

2、废气污染治理。项目注塑工序废气经风管收集后由15m高排气筒外排，废气排放执行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4中的排放限值，喷涂车间废气采用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后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UV车间废气采用水帘工艺+沉降室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的二级标准。

2022.07.05 13:47

3、噪声污染治理。合理布局强噪声机械设备，并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在厂区建设围墙，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落实从声源和传播路径两方面对噪声污染实行控制措施，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处置。生产固废边角料及次品回用或出售，废烫金纸厂家回收，油漆包装桶由供应厂家回用于原用途，废活性炭渣、废油漆渣等危险废物按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中的规定在厂区暂存后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理。

四、必须认真落实环评文件中提出的其他环境保护的对策和措施，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总体投资预算并予以落实。

五、项目建成后，需按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2022.07.05 13:47

附件2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81153966413X

名 称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经华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江书金
注 册 资 本	伍佰壹拾捌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1999年12月25日
营 业 期 限	/ 长期
经 营 范 围	金属瓶盖、热缩设备、塑料瓶盖、商标印刷、电化铝烫金材料、针织包装生产、销售，本公司汽车运输。



登 记 机 关

2010 年 05 月 25 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换发年度检验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sbcrcd115.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 危废处置协议

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JC-CZ-20210819-01-11

甲 方: 桐城市旭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 安庆聚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详见危险废物明细单),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集中处理。经洽谈,乙方作为有资质经营危险废物的专业机构,受甲方委托,负责收集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为确保双方合法权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内容明细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份	预计处置量(吨)	处置方式	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1	废油墨	900-341-13	油墨	0.2	暂存	内塑外编袋
2	废油墨	900-332-12	油墨	0.2	暂存	内塑外编袋
3	废活性炭	900-042-49	有机物	0.1	暂存	内塑外编袋

第二条 危险废物包装要求说明

1. 固体废物: 使用吨袋包装并封口,如是块状的固体废物,则先用薄膜塑料袋小包装后再放入吨袋中,且小包装的最大体积为≤ 34 厘米×20 厘米×20 厘米;如有液体渗出的固体废物则选用复合袋包装。
2. 液态废物: 须桶装并封口,所盛液体体积≤容量的 80%,且须配密封盖,确保运输途中不泄漏。
3. 日光灯管或其他化学玻璃空瓶: 应采用箱装并封口,日光灯管或其他化学玻璃空瓶应无破损,装箱时应选取适当填充物固定,防止灯管或玻璃瓶在运输途中被损,导致二次污染。

第三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应按乙方的要求提供需要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样品,以便乙方作特性分析和评估,从而确认是否有能力处置。
2.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危险废物的相关信息资料(包括产废单位的营业执照、危险废物明细单等)并加盖公章。
3. 甲方设置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应保证乙方危险废物收运车辆正常进出,并负责安排人员对面要转移的废物进行装车(包括提供装车设备和工具等)。
4. 合同中列出的甲方危险废物应当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期内不得擅自处理或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5. 甲方应将各类危险废物定点分类、分开存放,在危险废物包装物上张贴规范的危险品标识、标签,同包装物内不可混装不同品种的危险废物。
6. 甲方要根据危险废物的特性与状态妥善选择包装物,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发生外泄、外溢、泄漏。

瓶数等可能发生环境污染现象,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因此给乙方造成的车辆、人员费用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7、甲方所委托处置如果是化学试剂空瓶、化学原料空瓶及其他包装桶等的危险废物,则应倒空,不得留有残液(渣),甲方应当将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压力容器须先行卸压处理。

8、甲方每次申请危险废物转移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作清运计划和车辆安排。根据甲方的年处置量,原则上提供1次清运服务,否则按3000元/次加收服务费。

9、甲方在交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中不得夹带本合同范围之外的有名称或无名称的废物,尤其不得夹带易燃、易爆、放射性、剧毒等不在乙方经营范围内的危险废物,否则,因此造成乙方运输、贮存危险等相关环节造成各类安全事故和人身财产损失,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须在乙方告知后24小时内运回该批废物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

10、甲方如产生新的废物,或者废物特性发生较大的变化,甲方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甲乙双方应结合实际情况商定补充合同并对此处置费进行调整。

第四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须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所持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在本合同未完成环保部门转移申请审批前,不得进行收运。

2、乙方根据甲方委托处置的各类危险废物的特性制定运输、贮存和处置方案,保证处置过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环保和技术要求,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3、乙方保证其工作人员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乙方承担甲方厂区外的运输责任。

4、乙方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等不可抗力因素,应及时通告甲方,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只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5、乙方负责办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危险废物转移与乙方相关的环保手续,并指导甲方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第五条 危险废物转移交接

甲方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转移规定报经所属地省市区级以上环保局批准后,乙方按照双方约定时间收运;在收运过程中,甲、乙双方经办人对甲方所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过磅计量,并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及接受环保、监管、安全生产等各部门监管的凭证。

第六条 费用结算

按照“谁污染谁治理,谁委托谁付费”的原则,甲方按照以下方式进行处理费结算。

1、鉴于危险废物处置业务行政审批的特性,甲方预支付处置费4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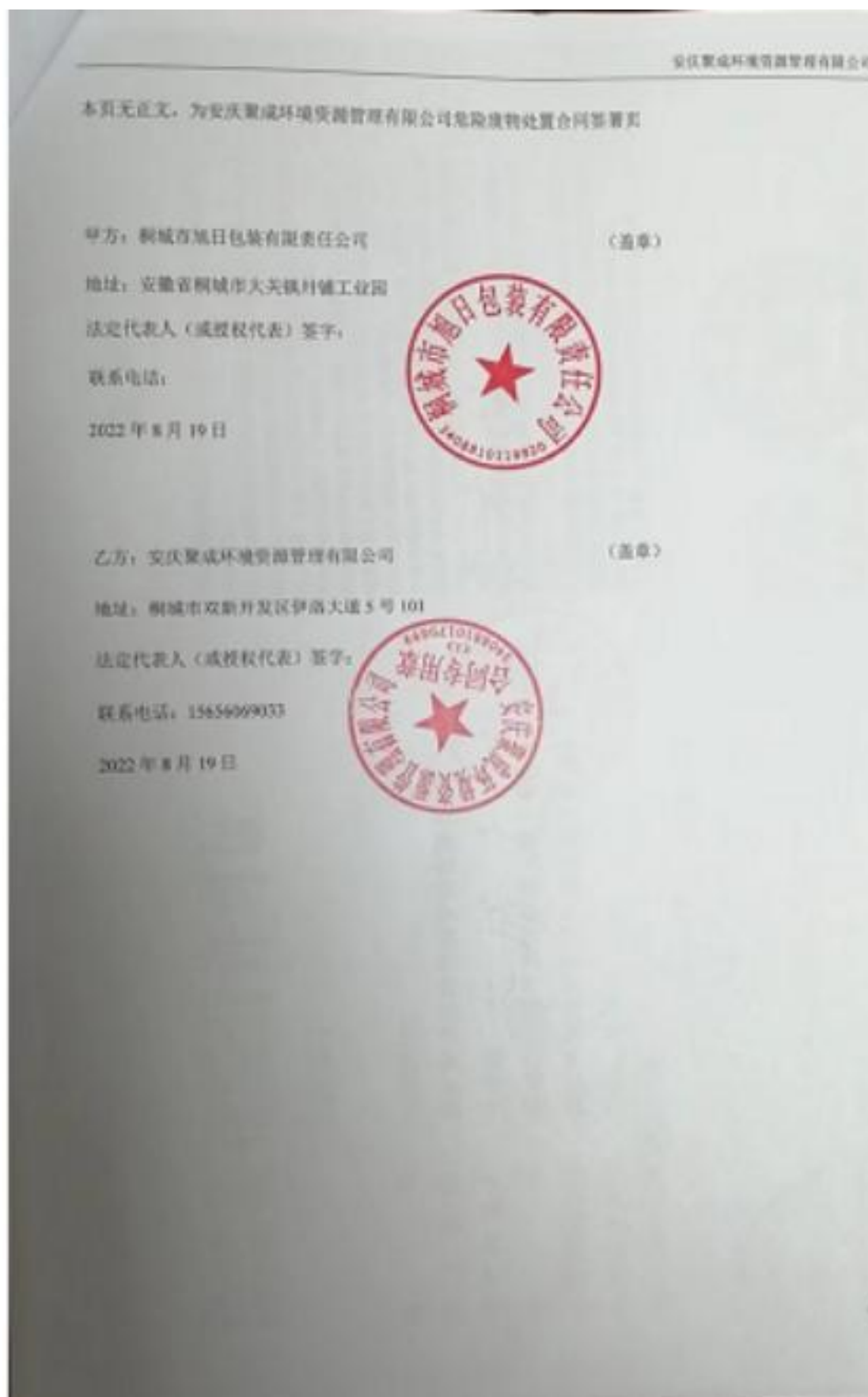
2、在合同期限内实际转移危险废物数量总计不超过0.5吨(含0.5吨),处置费按4000元结算。

3、实际转移超出0.5吨的部分,按660元/200公斤计费收费。

4、甲方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发起危废转移申请,经乙方同意后,预付处置费用,乙方在完成危废转移后开具普通发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期限内,若甲方没有将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实际转移给乙方处置,或甲方实际纳入集中处置



附件4 工况说明

工况说明

我公司现有年产 3000 万只塑料防伪瓶盖、200 万只酒盒生产线及年产 5000 万只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进行验收检测，现场检测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 日、8 月 3 日，现对我公司现场检测期间的生产工况如下说明：

产品	环评日设计量（只/d）	实际生产日设计量（只/d）	实际日处理量（t）		运行负荷（%）	
			8月2日	8月3日	8月2日	8月3日
塑料瓶盖	166667	100000	96220	95870	96.2	95.9
塑料酒盒	/	6667	5970	5680	90	85.2
铝制瓶盖	166667	166667	161170	159780	96.7	95.9

委托单位：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5 日

附件5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ZH220801002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 年 8 月 19 日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桐城市
联系人	都经理	联系电话	18956993961
来样方式	自采	委托日期	2022.07.30
检测目的	/		
采样人员	徐照宏、李佳乐、程晨	采样日期	2022.08.02-08.03
分析人员	徐照宏、李佳乐、程晨、钱星星、周雨	分析日期	2022.08.02-08.05
检测内容	废气: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低浓度颗粒物 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采样仪器及编号	YQ3000-C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ZH0083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ZH0109		
检测仪器及编号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ZH0028 AP125WD (CHN) 分析天平-ZH0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ZH0001 FYF-1 型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ZH0054 AWA6021A 声校准器-ZH0052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ZH0067		
编制人:	郑妍		
审核人:	程柏		
批准人:	刘明		

签发日期:2022年8月19日

报告专用章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表 1-1

排气筒参数

采样点位、日期、批次		检测项目	单 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G1 注塑 废气进 口	2022.08. 02	测点截面积	m ²	0.0706	0.0706	0.0706
		动压	Pa	79	78	81
		静压	KPa	-0.12	-0.12	-0.12
		废气平均流速	m/s	9.82	9.76	9.94
	2022.08. 03	测点截面积	m ²	0.0706	0.0706	0.0706
		动压	Pa	78	79	79
		静压	KPa	0.02	0.02	0.02
		废气平均流速	m/s	9.75	9.81	9.81
G1 注塑 废气出 口	2022.08. 02	测点截面积	m ²	0.0707	0.0707	0.0707
		动压	Pa	79	55	50
		静压	KPa	-0.07	-0.07	-0.08
		废气平均流速	m/s	9.90	8.26	7.88
	2022.08. 03	测点截面积	m ²	0.0707	0.0707	0.0707
		动压	Pa	79	53	50
		静压	KPa	-0.27	-0.24	-0.23
		废气平均流速	m/s	9.90	8.11	7.87
G2 喷涂 车间有 机废气 出口	2022.08. 02	测点截面积	m ²	0.7225	0.7225	0.7225
		动压	Pa	69	69	70
		静压	KPa	0.11	0.05	0.11
		废气平均流速	m/s	9.18	9.16	9.23
	2022.08. 03	测点截面积	m ²	0.7225	0.7225	0.7225
		动压	Pa	68	68	67
		静压	KPa	0	-0.02	-0.05
		废气平均流速	m/s	9.12	9.12	9.05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表 1-2

排气筒参数

采样点位、日期、批次		检测项目	单 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G3UV 车间废 气进口	2022.08. 02	测点截面积	m ²	0.2500	0.2500	0.2500
		动压	Pa	15	14	15
		静压	KPa	0.09	0.11	0.01
		废气平均流速	m/s	4.27	4.13	4.27
	2022.08. 03	测点截面积	m ²	0.2500	0.2500	0.2500
		动压	Pa	15	15	17
		静压	KPa	0.02	0.01	0.05
		废气平均流速	m/s	4.28	4.28	4.56
G3UV 车间废 气出口	2022.08. 02	测点截面积	m ²	0.2827	0.2827	0.2827
		动压	Pa	7	7	7
		静压	KPa	0.02	0.02	0.02
		废气平均流速	m/s	2.92	2.92	2.92
	2022.08. 03	测点截面积	m ²	0.2827	0.2827	0.2827
		动压	Pa	7	7	7
		静压	KPa	0.02	0.02	0.02
		废气平均流速	m/s	2.93	2.93	2.93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表 1-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日期、批次				检测结果		
				废气流量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单位				Nm ³ /h	mg/m ³	kg/h
G1 注塑 废气进口	2022.08.02	非甲烷总 烃	1	2126.656	42.0	0.0893
			2	2112.950	41.4	0.0875
			3	2153.178	40.8	0.0878
	2022.08.03	非甲烷总 烃	1	2114.427	33.1	0.0700
			2	2127.930	33.7	0.0717
			3	2127.930	32.9	0.0700
G1 注塑 废气出口	2022.08.02	非甲烷总 烃	1	2092.663	7.07	0.0148
			2	1746.151	7.02	0.0123
			3	1664.588	7.18	0.0120
	2022.08.03	非甲烷总 烃	1	2097.787	10.9	0.0229
			2	1718.490	10.8	0.0186
			3	1669.245	10.9	0.0182
G2 喷涂 车间有机 废气出口	2022.08.02	低浓度颗 粒物	1	20312.65	3.4	0.0691
			2	20339.32	3.1	0.0631
			3	20492.22	3.0	0.0615
	2022.08.02	非甲烷总 烃	1	20312.65	35.2	0.7150
			2	20339.32	33.6	0.6834
			3	20492.22	32.7	0.6701
	2022.08.03	低浓度颗 粒物	1	20134.39	2.8	0.0564
			2	20148.94	2.7	0.0544
			3	19997.32	3.1	0.0620
	2022.08.03	非甲烷总 烃	1	20134.39	48.0	0.9665
			2	20148.94	45.2	0.9107
			3	19997.32	45.4	0.9079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表 1-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日期、批次				检测结果		
				废气流量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单位				Nm ³ /h	mg/m ³	kg/h
G3UV 车间废气进口	2022.08.02	低浓度颗粒物	1	3288.146	29.7	0.0977
			2	3176.979	30.1	0.0956
			3	3286.836	30.4	0.0999
	2022.08.02	非甲烷总烃	1	3288.146	57.2	0.1881
			2	3176.979	56.5	0.1795
			3	3286.836	54.5	0.1791
	2022.08.03	低浓度颗粒物	1	3281.547	29.2	0.0958
			2	3281.384	28.6	0.0938
			3	3493.974	29.1	0.1017
	2022.08.03	非甲烷总烃	1	3281.547	33.5	0.1099
			2	3281.384	32.9	0.1080
			3	3493.974	33.0	0.1153
G3UV 车间废气出口	2022.08.02	低浓度颗粒物	1	2532.812	7.2	0.018
			2	2532.812	6.5	0.016
			3	2532.812	6.9	0.017
	2022.08.02	非甲烷总烃	1	2532.812	19.9	0.0504
			2	2532.812	19.8	0.0501
			3	2532.812	20.1	0.0509
	2022.08.03	低浓度颗粒物	1	2508.122	6.3	0.016
			2	2507.997	7.1	0.018
			3	2507.749	6.7	0.017
	2022.08.03	非甲烷总烃	1	2508.122	9.61	0.0241
			2	2507.997	9.72	0.0244
			3	2507.749	10.1	0.0253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表 2-1

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L

采样时间	检测地点		检测项目和结果	
			化学需氧量	氨氮
2022.08.02	生产废水排放口	1	150	23.7
		2	145	23.1
		3	151	24.5
		4	150	24.2
	平均值		149	23.9
2022.08.03	生产废水排放口	1	151	24.1
		2	149	24.7
		3	148	23.6
		4	151	24.4
	平均值		150	24.2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表 3-1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 (A)

检测结果					
测点号	测点位置	2022.08.02		2022.08.03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北厂界	54.2	48.4	55.1	47.6
备注	2022.08.02: 天气:晴; 风速: 1.6m/s, 东南风; 2022.08.03: 天气晴, 风速 1.7m/s, 南风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0801002

检测报告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mg/m ³
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报告结束】

 **质环检测**
客观、公正、科学、诚信


191212051494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H221028005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 年 11 月 05 日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1028005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地址	安庆市桐城市
联系人	都经理	联系电话	18956993961
来样方式	自采	委托日期	2022.10.27
检测目的	/		
采样人员	程哲、叶钱胜	采样日期	2022.10.28
分析人员	钱星星	分析日期	2022.10.29
检测内容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采样仪器及编号	/		
检测仪器及编号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ZH0028 FYF-1 型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ZH0054 AWA6021A 声校准器-ZH0084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噪声分析仪)-ZH0085		
编制人:	程哲		
审核人:	程哲		
批准人:	程哲		
		签发日期: 2022年11月01日	

安徽质环检测
报告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1028005

检测报告

表 1-1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采样时间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2.10.28	13:52	20.1	102.05	2.7	东北

表 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地点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2022.10.28	厂区门口	2.95
备注	/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ZH221028005

检测报告

表 2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A)

检测结果			
测点号	测点位置	2022.10.28	
		昼间	夜间
N1	厂区门口	57.1	46.0
备注	检测时气象参数: 天气晴, 风速 2.7m/s		

检测点位图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备注		/	

【 报 告 结 束 】

附件6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088115390641X8001Y

排污单位名称：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卅铺工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8115390641X8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11月12日

有效期：2020年11月12日至2025年11月11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7 专家验收意见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
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2年8月28日,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质瓶盖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专家及代表共7名(名单附后),会议按规定成立了验收组,组织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在听取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形成专家意见如下:

一、项目核查情况:

1、项目建设注塑车间、喷涂车间、UV车间及铝盖车间等,主要生产塑料防伪瓶盖、酒盒及铝质瓶盖,。项目主要设备有注塑机15台、烫金机5台、丝印机2台、移印机2台、冲床2台、普通喷涂线1条、UV喷涂线1条等。

2、项目注塑废气收集后经过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丝印废气收集后汇同注塑废气一并处理,喷涂废气经“水帘+水浴+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UV车间废气经“水帘+沉降室”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

3、项目水帘废水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大关镇污水处理厂。

4、项目建有危废暂存库1间,产生的废涂料包装桶等待进一步规范暂存。厂区环保标志标识不完善。

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显示,项目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按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要求,企业需对以下问题进行完善:

1、进一步明确验收范围,完善验收标准;对照环评及批复,进一步核实设备设施、污染防治措施等实际建设情况,核实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核实原辅材料及设备清单,细化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2、进一步细化喷涂等废气等收集治理措施变动说明,完善喷涂废

气处理设备间粉尘收集及相关污染防治措施；补充风机风量等参数及废气收集管线示意图。

3、核实固废种类、性质及产生量，进一步规范废涂料桶、收集的涂料粉尘等危废暂存。

4、补充项目污染排量核定内容，完善厂区环保图形标志。

专家组：

唐忠秋

何新

王立

2022年8月28日

附件8 与会人员签到表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亿只塑料防伪瓶盖及铝制瓶盖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验收组长	陈伟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经理	13909660761
专家	詹建秋	安徽中祥环境公司	高工	13866078096
	刘永强	合肥经华	刘永强	18956099478
	尹士	中庆市庆大管	教授	15955565112
成员	陈永	安徽经华包装有限公司	经理	13856077666
	徐景	安徽经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856929128
	王杏杏	安徽经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8756077802